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出席了本次会议。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审阅了相关的会议资料，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客观公正的原则，现就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聘任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公司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是基于公司目前国内国外经营业务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目前财务审计需求；中喜事务所具备相应的审计资格和业务能力以及独立性；该事项所履行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中喜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公司2022年度审计业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二、关于与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延续互保关系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公司与浙江时代金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延续互保关系事项，我们认为：

1、为增加公司信用，便于公司对外融资，本着互相支持、实现双方共同发展和“公平、互利、对等”的原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时代金泰方延续互保关系并互相提供担保，以满足各自融资需求，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

展。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被担保方资产状况及资信状况良好，完全有能力偿还未来到期债务。公司为被担保方提供担保的风险是可控的。

3、公司对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4、公司需注意在实际操作中应严格控制在担保额度内办理担保的法律文件、手续，做好风险防范措施。

综上所述，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签署业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线下业务的有序推进，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战略和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IP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本次交易对线下业务有序推进具有积极作用，符合交易各方平等互利互惠原则。本次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金科汤姆猫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邓春华 蒋贤品

2022年12月23日